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关联交易信息披露公告

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令2025年第4号）相关规定,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就2026年10月21日至2026年11月5日期间本行与关联方发生的重大关联交易情况披露如下:

一、关联交易概述及交易标的情况

（一）2026年10月21日与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展买入返售债券（质押式)交易，交易金额40000万元。

（二）2026年10月22日与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展买入返售债券（质押式)交易，交易金额49797.5万元。

（三）2026年10月27日与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展买入返售债券（质押式)交易，交易金额49797.5万元。

（四）2026年10月29日与浙江浙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管理产品“浙商聚金兴玉1号单一”开展买入返售债券（质押式)交易，交易金额29800万元。

（五）2026年10月29日与浦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开展同业借款交易，交易金额110000万元。

（六）2026年11月2日与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展买入返售债券（质押式)交易，交易金额50000万元。

（七）2026年11月3日与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展买入返售债券（质押式)交易，交易金额50000万元。

（八）2026年11月4日与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管理产品“上证恒泽1号”开展买入返售债券（质押式)交易，交易金额10000万元。

（九）2026 年 11 月 5 日与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展买入返售债券（质押式)交易，交易金额 50000 万元。

二、交易对手情况

关联方 1:

名称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证券业务；证券投资咨询；证券公司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证券财务顾问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	朱健
注册地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 618 号
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1758105.7948 万元人民币，最近一次变化为 2026 年 9 月 29 日由 1762892.5829 万元人民币变更为 1758105.7948 万元人民币。
与本行存在的关联关系	本行依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令 2025 年第 4 号）第八条四项认定的关联方。

关联方 2:

名称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国有控股）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证券业务；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证券公司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	钱文海
注册地	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五星路 201 号
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453501.5039 万元人民币，最近一次变化为 2026 年 9 月 9 日由 457379.6639 万元人民币变更为 453501.5039 万元人民币。
与本行存在的关联关系	本行依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令 2025 年第 4 号）第七条三项认定的关联方。

关联方 3:

名称	浙江浙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证券资产管理业务，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业务。
法定代表人	楼小平
注册地	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天水巷 25 号
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120000 万元人民币，最近一次变化为 2018 年 11 月 22 日由 50000 万元人民币变更为 120000 万元人民币。

与本行存在的关联关系	本行依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令 2025 年第 4 号）第七条三项认定的关联方。

关联方 4:

名称	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证券业务；证券投资咨询；证券公司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公募证券投资基金销售；公募证券投资基金服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法定代表人	李海超
注册地	上海市黄浦区人民路 366 号
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532653.2 万元人民币，最近一次变化为 2021 年 2 月 7 日由 261000.000000 万元人民币变更为 532653.200000 万元人民币。
与本行存在的关联关系	本行依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令〔2022〕1 号）第八条四项认定的关联方。

关联方 5:

名称	浦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融资租赁业务；非银行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法定代表人	王鹏
注册地	上海市徐汇区龙腾大道 2865 号
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640357.4436 万元人民币，最近一次变化为 2024 年 9 月 9 日由 500000.000000 万元人民币变更为 640357.4436 万元人民币。
与本行存在的关联关系	本行依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令〔2022〕1 号）第八条四项认定的关联方。

三、定价政策

本行根据一般商业原则及公平、公正的市场化原则开展上述关联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不存在损害任何一方及股东或相关方利益的情形。

四、关联交易金额及相应比例

本次披露的重大关联交易金额及相应比例信息如下: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合同签署日期	业务类型	交易金额（万元）	交易金额/上季末资本净额	达到重大关联交易的情形
1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1021	证券回购	40000	0.27%	本行与单个关联方之间累计交易金额达到上季末资本净额 5%以上后，每累计达到上季末资本净额 1%以上
2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1022	证券回购	49797.5	0.34%	
3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1027	证券回购	49797.5	0.34%	
4	浙江浙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61029	证券回购	29800	0.20%	
5	浦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0261029	同业拆借	110000	0.75%	本行与单个关联方之间累计达到上季末资本净额 5%以上
6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1102	证券回购	50000	0.34%	本行与单个关联方之间累计交易金额达到上季末资本净额 5%以上后，每累计达到上季末资本净额 1%以上
7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1103	证券回购	50000	0.34%	
8	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61104	证券回购	10000	0.07%	
9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1105	证券回购	50000	0.34%	

上述关联交易均符合《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令2025年第4号）相关比例要求。

五、程序履行和决议情况

上述关联交易于2026年8月27日经本行董事会风险合规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2026年第五次会议审议，审议结果如下：

风险合规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意见	表决情况
同意将与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开展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会议有效表决票数7票，表决情况为：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将与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展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会议有效表决票数7票，表决情况为：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将与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开展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会议有效表决票数7票，表决情况为：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将与浦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开展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会议有效表决票数7票，表决情况为：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上述关联交易于2026年8月27日经本行董事会2026年第五次会议审议，审议结果如下：

董事会决议	表决情况
同意与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开展关联交易的议案	会议有效表决票数16票，1名董事回避表决，表决情况为：1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与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展关联交易的议案	会议有效表决票数16票，1名董事回避表决，表决情况为：1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与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开展关联交易的议案	会议有效表决票数16票，1名董事回避表决，表决情况为：1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与浦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开展关联交易的议案	会议有效表决票数16票，1名董事回避表决，表决情况为：1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六、独立董事发表意见情况

上述关联交易于2026年8月27日经本行董事会2026年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本行独立董事对上述关联交易发表意见如下：

（一）上述关联交易均属于商业银行正常交易业务，具体交易条款按公平原则协商订立。相关条款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有关监管部门的要求，交易公允。

（二）上述关联交易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不构成重要影响，不存在损害其他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形。

（三）上述关联交易审批程序符合《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七、其他事项

无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11 月 11 日